

2025 年度
宿迁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
单位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5 年度单位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单位预算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负责市级劳动人事争议案件办理和劳动保障监察行政执法辅助相关工作；承担劳动保障维权投诉、举报受理及处理等具体事务性工作；承担劳动保障法律法规普法宣传工作；负责指导全市劳动保障维权中心、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及基层调解组织业务工作。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根据单位职责分工，本单位内设机构包括：1、综合科，负责综合文字材料；2、案件受理科，负责劳动人事争议案件接待咨询、收案工作，具体包括法律援助、案件讨论评议、典型案例发布等工作；3、调解立案科，负责统筹各类案件调解、立案工作，具体包括调解协议书审查、案件立案排庭公示、法律文书审核等工作；4、欠薪案件审理科，负责农民工工资案件速裁及先行调解工作；5、综合业务科，负责信访 12333、欠薪线索平台、信息化建设工作。本单位无下属单位。

三、2025 年度单位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一）持续做好欠薪治理。以高质量考核为抓手，常态化开展专项执法检查、实地检查，全面拓宽线上线下投诉反映渠道，加大案件处置力度、强化重大疑难复杂案件处置，及时化解欠薪隐患，推动工资保障机制有效落实，确保农民工工资“月结月清”。健全完善公安维稳威慑、检察支持起诉，法院

快速审判、执行，司法跟进援助等工作机制，凝聚根治欠薪工作合力。

（二）持续建好“智慧仲裁院”。按照省厅“智能仲裁院”建设要求，将指导县区仲裁院制定完成“智能仲裁院”建设方案起草，力争在全省率先实现智慧仲裁全覆盖，切实提升我市仲裁水平，努力形成全省可复制、可推广示范品牌，同步推动市各功能区多元调解仲裁组织建设，为劳动者提供就地就近便利化服务。

（三）持续深化综合治理数字化。以农民工工资预警系统省市共建为契机，持续深化省市系统融合，加强数据对接与应用，实现系统在全省乃至全国范围内可复制、可推广，进一步推动数字人社建设，延伸人社综合服务，不断提升人民群众满意度。

（四）实施案件繁简分流要素化审理。按照《全省劳动人事争议繁简分流实施意见》要求，建立繁简分流工作机制，缩短劳动争议处理周期，探索实行要素式办案机制，归纳提炼案件诉求涉及要素，对当事人已认可的事实不再重复组织认定，实现“要素式审理+要素式文书”的办案模式。

（五）创新形式持续开展助企服务。针对涉案企业在劳动法律法规执行方面存在的误区与盲点，向企业送达《仲裁建议书》或《用工风险法律提示书》，为用人单位提出有针对性的改进建议，引导企业规范用工。针对劳动争议案件多发企业，通过观摩庭审等方式，引导企业自觉运用法律手段，防范用工

风险，自主解决矛盾纠纷。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
宿迁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
单位预算表

公开 01 表

收支总表

单位：宿迁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58.0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9.56
九、其他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28.53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358.09	本年支出合计	358.09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358.09	支出总计	358.09

公开 02 表

收入总表

单位：宿迁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

单位：万元

单位代 码	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 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财政专户管 理资金	事业 收入	事业单位 经营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 资金
	合计	358.09	358.09	358.09														
301011	宿迁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	358.09	358.09	358.09														

公开 03 表

支出总表

单位：宿迁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 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合计		358.09	335.09	23.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9.56	306.56	23.0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326.83	303.83	23.00			
2080110	劳动关系的维权	318.83	303.83	15.00			
2080112	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	8.00		8.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73	2.73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73	2.7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8.53	28.5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8.53	28.5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8.53	28.53				

公开 04 表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宿迁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358.09	一、本年支出	358.09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58.0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公共安全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教育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9.56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 住房保障支出	28.53
		(二十一)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 预备费	
		(二十五) 其他支出	
		(二十六) 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 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 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358.09	支出总计	358.09

公开 05 表

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单位：宿迁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58.09	335.09	288.26	46.83	23.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9.56	306.56	259.73	46.83	23.0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326.83	303.83	257.00	46.83	23.00
2080110	劳动关系和维权	318.83	303.83	257.00	46.83	15.00
2080112	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	8.00				8.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73	2.73	2.73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73	2.73	2.7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8.53	28.53	28.5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8.53	28.53	28.5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8.53	28.53	28.53		

公开 06 表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单位：宿迁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35.09	288.26	46.8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85.53	285.53	
30101	基本工资	50.55	50.55	
30102	津贴补贴	115.33	115.33	
30103	奖金	36.75	36.75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3.92	23.92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1.96	11.96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44	9.44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25	1.25	
30113	住房公积金	28.53	28.53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7.80	7.8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6.83		46.83
30201	办公费	25.85		25.85
30213	维修（护）费	3.90		3.90
30216	培训费	1.40		1.4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46		1.46
30228	工会经费	1.40		1.40
30229	福利费	0.31		0.31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2.31		12.31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20		0.2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73	2.73	
30302	退休费	2.73	2.73	

公开 07 表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宿迁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58.09	335.09	288.26	46.83	23.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9.56	306.56	259.73	46.83	23.0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326.83	303.83	257.00	46.83	23.00
2080110	劳动关系和维权	318.83	303.83	257.00	46.83	15.00
2080112	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	8.00				8.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73	2.73	2.73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73	2.73	2.7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8.53	28.53	28.5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8.53	28.53	28.5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8.53	28.53	28.53		

公开 08 表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宿迁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35.09	288.26	46.8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85.53	285.53	
30101	基本工资	50.55	50.55	
30102	津贴补贴	115.33	115.33	
30103	奖金	36.75	36.75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3.92	23.92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1.96	11.96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44	9.44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25	1.25	
30113	住房公积金	28.53	28.53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7.80	7.8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6.83		46.83
30201	办公费	25.85		25.85
30213	维修（护）费	3.90		3.90
30216	培训费	1.40		1.4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46		1.46
30228	工会经费	1.40		1.40
30229	福利费	0.31		0.31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2.31		12.31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20		0.2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73	2.73	
30302	退休费	2.73	2.73	

公开 09 表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单位：宿迁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46	0.00	0.00	0.00	0.00	1.46	2.60	6.40

公开 10 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宿迁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1 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单位：宿迁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2 表

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宿迁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合计		46.8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6.83
30201	办公费	25.85
30213	维修（护）费	3.90
30216	培训费	1.4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46
30228	工会经费	1.40
30229	福利费	0.31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2.31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20

注：1. “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公开 13 表

政府采购支出表

单位：宿迁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

单位：万元

采购品目大类	专项名称	经济科目	采购品目名称	采购组织形式	资金来源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政府性基金	其他资金	上年结转和结余资金	
合计					5.40				5.40
货物					3.40				3.40
宿迁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					3.40				3.40
	执法办案及农民工维权专项经费	办公设备购置	台式计算机	分散采购	2.50				2.50
	执法办案及农民工维权专项经费	办公设备购置	办公桌	分散采购	0.75				0.75
	执法办案及农民工维权专项经费	办公设备购置	办公椅	分散采购	0.15				0.15
服务					2.00				2.00
宿迁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					2.00				2.00
	仲裁院仲裁办案专项经费	劳务费	其他服务	分散采购	2.00				2.00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宿迁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 2025 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 358.09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各增加 209.98 万元，增长 141.77%。其中：

（一）收入预算总计 358.09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合计 358.09 万元。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58.09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09.98 万元，增长 141.77%。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劳动监察支队人员并入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经费收入增加。

（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4）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5）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6）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7）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8）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9）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上年结转结余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二）支出预算总计 358.09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合计 358.09 万元。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 329.56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公用及专项经费使用。与上年相比增加 191.85 万元，增长 139.31%。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劳动监察支队人员并入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经费支出增加。

(2) 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 28.53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住房公积金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18.13 万元，增长 174.33%。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劳动监察支队人员并入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经费支出增加。

2. 年终结转结余为 0 万元。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宿迁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 2025 年收入预算合计 358.09 万元，包括本年收入 358.09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

其中：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58.09 万元，占 100%；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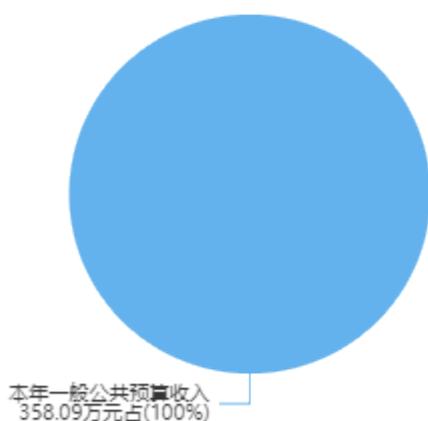
上年结转结余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单位资金 0 万元，占 0%。

收入预算图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宿迁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 2025 年支出预算合计 358.09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335.09 万元，占 93.5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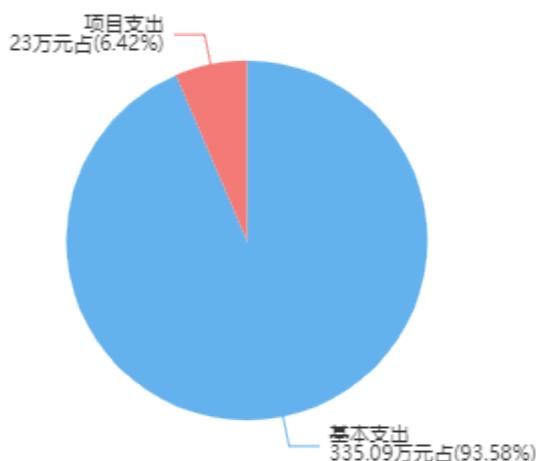
项目支出 23 万元，占 6.42%；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支出预算图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宿迁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358.09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209.98 万元，增长 141.77%。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劳动监察支队人员并入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宿迁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 2025 年财政拨款预算支出 358.09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209.98 万元，增长 141.77%。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劳动监察支队人员并入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

其中：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劳动关系和维权（项）支出 318.83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04.12 万元，增长 177.94%。

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劳动监察支队人员并入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

2.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项）支出 8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5 万元，减少 65.22%。主要原因是劳动人事争议仲裁专项经费预算减少。

3.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支出 2.73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73 万元（去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主要原因是 2025 年新增退休人员。

（二）住房保障支出（类）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 28.53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8.13 万元，增长 174.33%。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劳动监察支队人员并入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宿迁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 2025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335.09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288.2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

（二）公用经费 46.8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宿迁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358.09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09.98 万元，增长 141.77%。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劳动监察支队人员并入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宿迁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335.09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288.2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

（二）公用经费 46.8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宿迁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1.46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9 万元，变动原因机构改革，劳动监察支队人员并入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接待费支出 1.46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10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0 万元。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 1.46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9 万元，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劳动监察支队人员并入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

宿迁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会议费预算支出 2.6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4 万元，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劳动监察支队人员并入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

宿迁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培训费预算支出 6.4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3.74 万元，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劳动监察支队人员并入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宿迁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 2025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宿迁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 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5 年本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 46.83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8.22 万元，增长 151.64%。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劳动监察支队人员并入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 5.4 万元，其中：拟采购货物支出 3.4 万元、拟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拟采购服务支出 2 万元。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本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设备 0 台（套）。

十五、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本单位整体支出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 358.09 万元；本单位共 2 个项目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23 万元，占财政性资金（人员类和运转类中的公用经费项目支出除外）总额的比例为 10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单位资金：除财政拨款收入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收入，包括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

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及其他收入（包含债务收入、投资收益等）。

四、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五、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劳动关系和维权(项)：反映劳动关系和维权事务支出。

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项)：反映仲裁机构实体化建设、办案经费、调解仲裁能力建设等支出。

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十一、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